

证券代码：839752

证券简称：旭日华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旭日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黄永忠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0

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黄永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黄永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自公司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。经核查，黄永忠先生符合任职条件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武汉旭日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旭日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8月24日